

# 七十二烈士記詳

閱 湘 帆

民國記元前一年，辛亥三月二十九日（西曆一九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國父孫中山先生生命黃興率同志舉義廣州，攻兩廣總督署不克，死者駢羅，得屍葬黃花園者七十二人，是年多武昌首義，各省響應，清社遂屋，民國肇造，實黃花園之役有以致之。

## 進攻督署籌畫經過

先是民國記元前二年庚戌，國父孫中山先生自美洲西還，至南洋庇能（一稱檳城，亦稱檳榔嶼），約趙聲、黃興、胡漢民、孫眉及南洋英屬各埠同志代表鄧澤如等集會於其庇能寓所，決在廣州舉義，組織統籌部總其事，國父及各同志分赴海外籌款，趙聲先返香港，翌年辛亥正月，各同志集香港，舉黃興為統籌部長，趙聲副之，部設八課，一曰調度課，負責運動新舊軍人，舉姚雨平主之。二曰交通課，掌江、浙、皖、鄂、湘、桂、滇、閩各路交通，趙聲主之。三曰籌備課，掌購運器械，胡毅主之。四曰編制課，掌草定規則，陳炯明主之。五曰秘書課，掌一切文件，胡漢民主之。六曰出納課，掌財政，李海雲主之。七曰調查課，掌伺察敵情，羅熾主之，八曰庶

務課，掌其他一切雜務，洪承點主之，並組織「可報」，為特別宣傳機關，灌輸革命思潮於軍隊，鄒魯主之，鑑於歷次失敗，皆由於一部份機關被破，以致牽連全局，乃議定各課事不相問告，由其主任人負責，議既定，遂分頭入廣州，機關之設遍佈全城，各機關多標公館名稱，以女同志節眷屬，掩人耳目，每伴為嫁娶，以轉運軍械，時新軍下級軍官，均陸軍速成學堂畢業生，多屬歷年聯絡之同志，學兵復多黨人，散在各營任棚長，趙聲為總統時，力倡革命，故新軍中革命思潮，益趨蓬勃，巡防營受運動者已十之七八，清水師李準之心腹吳宗禹所統三營，其哨官溫帶雄、陳輔臣、范秀山、范錦堃、哨長羅燦等，尤傾向革命，初各同志以李準擁兵狡狠，最為舉義障礙，擬於是役發難前先刺殺之，南洋同志溫生才聞之，不告於衆，三月初十日在廣州諮議局前，候有夾軍隊呵道而來者，意為李準，突發手槍擊殺之，諺視乃清將軍爭琦也，自是清吏膽寒，防範益密，李準乃由順德調吳宗禹之營回省，駐靖海門沿河船上，黨人與聯絡益便。

三月十日開發難會議於統籌部，議決十路進

攻，黃興率南洋及閩省同志百人，攻兩廣總督署，趙聲率蘇皖同志百人攻水師行臺，徐維揚、莫紀彭率北江同志百人攻督練公所，陳炯明、胡毅率民軍及東江同志百人防禦旗滿界及佔領歸德門大北門兩城樓，黃俠毅、梁起率東莞同志百人攻巡警道及廣州中協署，兼守大南門，姚雨平率所部百人佔領飛來廟小北門，延納燕塘新軍入城，李文甫率五十人攻旗界石馬槽軍械局，張豫村率五十人佔龍王廟，洪承點率五十人破西槐二巷砲台，羅仲霍率五十人破壞電信局，別派放火委員入旗界賃屋九處，以備臨時放火擾敵軍心，計劃既定，決以三月十五日為發難期，選鋒陸續先期進入廣州。旋以籌備不及改定三月廿八日發難。後又延期改為三月二十九日，嗣後有人擬議三十日，終以一改再改，慮有不安，準定於三月廿九日執行，然而因此之故，致行動未能齊一，發生影響，一部份同志，如姚雨平、陳炯明、胡毅等及其他甚多同志，均未於三月廿九日參加行動，其進省男女各同志，則在此時爭先赴命，一若行前無事，蓋激於為主義而革命之熱誠，直不知有生死亡害也。

### 奮勇爭先血戰激烈

是時黨人紛集益多，風聲日急，清吏戒備益嚴，軍警搜查無間晝夜，三月廿九日下午四時，黃興集衆，激昂陳詞，衆益鼓舞，各同志以白布纏臂，着黑布膠鞋爲標誌，吹螺角爲號，林文、何克夫、劉梅卿競吹螺角，一時嗚鳴聲振，風起雲湧，直撲而前，途遇軍警，皆槍殺之，入督署，見衛隊呼之歸順，不悟，殺其管帶，攻入二門，守門兵及衛隊狙擊，同志杜鳳書、黃鶴鳴、徐廣滔、徐進始、徐禮明、徐臨端等死之，黃興還槍、傷其一，餘衆奔避，棄械降，願爲前導，乃直入內，黃興、林文、朱執信、李文甫、嚴驥等分頭搜索，渺無一人，乃退出至東曉門，遇李準之先鋒隊，林文嘗聞趙聲言，李部有同志，遂突前招撫，高呼「我等皆漢人，當同心戮力，共除異



參加辛亥二月二十九日廣州起義的革命青年烈士林覺民先生遺照。

族，恢復漢土」，言未畢，彈中腦立仆，劉元棟、林尹民、馮超驥、余東雄、曾日全等亦中彈死，黃興傷右手斷二指，猶能調度，就所部分爲三路，一以徐維揚率花縣數十人出小北門擬與新軍接應。一以川閩及南洋同志往攻督練公所，一以黃興自率方聲洞、羅仲霍、朱執信、何克夫、李炳輝、羅坤等十餘人出大南門，擬與巡防營接應。行至雙門底遇巡防營，見其無相當臂號且舉槍相向，方聲洞乃發槍首斃其先行哨官一人，防營還擊，方聲洞亦死，黃興且戰且前，四顧所部不見一人，乃入一洋貨店，從內出兩槍左右射擊，中七、八人，防營退却，實則李準由順德所調回之三營，乃已約定接應發難者，其先一哨官爲溫帶雄，殿後者爲陳輔臣，均黨人之熱心者，哨中黨人亦多，而以未纏臂號，致相殺傷，蓋由各誤不相關告所致，在此一役中，初則林文等以誤認爲同志而

致死，  
繼則方聲洞等以誤認爲非同志而又致死，  
惜哉！  
惜哉！  
痛哉！  
痛哉！

林覺民先生給他父親的絕命書

是役陣

亡者，尚有華金元、卓秋元、阮德之、馬侶、徐燾成、徐日培、徐茂燦、徐培添、陳潮、江繼復、魏金龍、郭繼枚、陳發炎、陳清疇、陳文褒、李炳輝、李文楷、李晚、羅乃琳、林西惠、韋統鈴、韋統淮、韋樹模、韋榮初、石德奎、游壽、秦柄、周華、林修明、張學齡、勞培、陳才、陳福等多人。被執不屈死者喻堡倫、羅仲霍、李文甫、李德山、徐滿凌、徐施旋、徐廉輝、徐松根、徐保生、徐昭良、徐應安、宋玉琳、林覺民、龐雄、陳可鈞、李雁南、饒國樑、饒輔廷、陳更新、程良、陳興榮、周增、羅坤、黃忠柄、韋雲卿、劉六符、王燦登、胡應昇、陳春林、盛初、徐國泰、羅進、羅幹、羅聯、羅遇坤等及歸家死者徐容九。尚有在惠州澳頭被執解省遇害者陳甫仁、嚴確廷。與在樂從發難進玉佛山戰死者張潮等諸烈士。多一時英彥，其赴義之勇，罕與倫比，又若羅仲霍、李文甫既已奉令率所部退散，而復隻身赴難，尤爲難能可敬。（以上人名，請讀者細讀默記，萬勿以人多省略，嗚呼！此皆國殤也，以下均同。）諸烈士遺骸，至四月初三日，清吏始令善堂檢拾，以次移於諮議局前，多折臂破腦，血肉模糊。黨人潘達微，因其身份未爲清吏偵悉，故得奔走謀地營葬。得善堂贖地一片，位於廣州市北郊白雲山麓，原名紅花岡，繼改名曰黃花岡，四月初四日，潘達微乃督工移屍，得七十二具，雇作工百餘人，絡繹於途，竟日始畢，壙分四排，直立安葬，是爲黃花岡七十二烈士之墓，嗚呼！烈士爲三民主義而犧牲。即由於諸烈士犧牲之精神，而使三民主義傳播於全國國民

。不數月而武漢一呼，舉國響應，民國告成，其功顯不俟哉。

### 搜集姓名建烈士墓

黃花岡烈士墓，至民國成立後始議修建，民國元年胡漢民，陳炯明先後任廣東都督，議就當日



三二九廣州之役被捕先烈臨刑前留影。

合葬處修葺而整飾之。民國二年廣東省議會通過經費十萬元，為修墓編史建圖書館紀念館之用。初以討喪失敗，其事遂寢，民國七年，滇軍師長方聲濤，始修墓，規模初具。參議院議長林森，募建碑亭及紀念坊，並與鄒魯等約集當日在事未死之在粵同志，搜集死難烈士姓名，年籍刻石留念，得五十六人，至民國十一年春續得十六人於

是七十二烈士姓名得備。嗣後政府陸續撥款增修，綜計墳場之內，計有烈士合葬之墓一、紀念坊二、紀念碑十八、紀念亭四、橋一、池二、井三，並其他紀念塔、紀念鼎等甚多，道路縱橫，亭臺交錯，綠蔭蔽日，異花爭放，為廣州市郊第一勝蹟。春秋佳日，遊人來此憑弔，比肩接踵，車馬絡繹，每年三月二十九日，集墓前公祭者，多則逾十萬人，少則亦恆數萬人，政府且定三月二十九日為國定紀念日，名曰青年節，全國一律放假一日，集會紀念。

胡漢民書黃花岡七十二烈士碑記云：「七十二烈士，既葬黃花岡之八年，閩侯林森等修其墓，復與於三月廿九日一役之後死者，審求先烈之姓名里乘，得五十六人，汪兆銘書而勒諸石，大埔鄒魯為文紀其軍，越三載，民國十一年春，續得十六人補誌之，於是而七十二人以備，民國十二年九月番禺胡漢民書」茲將黃花岡七十二烈士之列碑姓名籍貫記於左：

- 方聲濤 福建閩侯 林盛初 廣西平南
- 徐佩旒 廣東花縣 韋樹模 廣西平南
- 徐禮明 廣東花縣 徐日培 廣東花縣
- 李炳輝 廣東肇慶 李 晚 廣東東安

- |     |      |     |      |
|-----|------|-----|------|
| 郭繼枚 | 廣東增城 | 徐廣滔 | 廣東花縣 |
| 游 壽 | 廣東南海 | 徐臨端 | 廣東花縣 |
| 李文楷 | 廣東清遠 | 周 華 | 廣東南海 |
| 陳 春 | 廣東南海 | 徐茂燦 | 廣東花縣 |
| 徐松根 | 廣東花縣 | 徐滿凌 | 廣東花縣 |
| 龐 雄 | 廣東吳川 | 馮超顯 | 福建南平 |
| 韋榮初 | 廣西南平 | 江繼復 | 廣東花縣 |
| 徐昭良 | 廣東花縣 | 徐培添 | 廣東花縣 |
| 陳更新 | 福建閩侯 | 秦 炳 | 四川廣安 |
| 徐應安 | 廣東花縣 | 勞 培 | 廣東開平 |
| 曾日全 | 廣東花縣 | 徐燾成 | 廣東花縣 |
| 杜鳳書 | 廣東南海 | 陳與榮 | 福建閩侯 |
| 余東雄 | 廣東南海 | 徐保生 | 廣東花縣 |
| 徐廉輝 | 廣東花縣 | 陳文爽 | 廣東大埔 |
| 韋統鈴 | 廣西平南 | 李文甫 | 廣東東莞 |
| 韋統淮 | 廣西平南 | 徐容九 | 廣東花縣 |
| 陳進焄 | 廣東花縣 | 程 良 | 安徽懷遠 |
| 林覺民 | 福建閩侯 | 宋玉琳 | 安徽懷遠 |
| 馬 侶 | 廣東番禺 | 陳 潮 | 廣東海豐 |
| 陳清嘯 | 福建連江 | 羅乃琳 | 福建連江 |
| 李德山 | 廣西羅城 | 喻培倫 | 四川內江 |
| 羅仲霍 | 廣東惠州 | 卓秋元 | 福建連江 |
| 胡應昇 | 福建連江 | 羅 坤 | 廣東南海 |
| 饒國樑 | 四川大足 | 林尹民 | 福建閩侯 |
| 黃鶴鳴 | 廣東南海 | 黃忠炳 | 福建連江 |
| 王燦登 | 福建連江 | 林西惠 | 福建連江 |
| 饒輔廷 | 廣東梅縣 | 李雁南 | 廣東開平 |
| 陳可鈞 | 福建閩侯 | 石德寬 | 安徽壽縣 |
| 陳發炎 | 福建連江 | 周 增 | 廣東梅縣 |

林文 福建閩侯 劉六符 福建連江  
 劉元棟 福建閩侯 林修民 廣東蕉嶺  
 魏金龍 福建連江 張學齡 廣東興寧

### 續爲查證增十三人

胡漢民補書辛亥三月二十九日廣州革命烈士碑云：「辛亥三月二十九日廣州革命之役，收葬於黃花岡者七十二人，因稱黃花岡七十二烈士，林森、汪兆銘既爲記姓名於石，今又十年，吾黨同志，求得死於是役而爲前碑所未載者，謂不可聽其湮沒，屬爲補書，嗚呼！不知蓋闕，幽潛必彰，後之人，當有感於修史之不易矣。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一月番禺胡漢民識並書」。

徐國泰 江蘇邳縣 華金元 江蘇江寧  
 阮德之 江蘇丹徒 陳甫仁 廣東梅縣  
 嚴確廷 廣東惠陽 張朝 廣東順德  
 羅幹 廣東南海 羅聯 廣東南海  
 羅遇坤 廣東南海 羅連 廣東南海  
 陳才 廣東南海 陳福 廣東南海  
 韋雲卿 廣西南寧

于右任題黃花岡烈士墓詩，民國十三年一月二十日：「黃花岡下路，一步一沾巾，恭展先賢壙，難爲後死身，當年同作誓，今日羨成仁，探得鷄冠子，殷勤寄故人。」

吳稚暉題黃花岡薤露歌，民國十六年十二月：「嗚呼大名爭自娛！他人頸血購得來。黃花落，黃花開；花開花落年年在，斯人一去不復回！嗚呼論功行賞客！不記昔人頭刀推。黃花落，黃花開；花落花開年年在，斯人一去不復回。」

國父祭黃花岡七十二烈士文曰：「維民國元年五月十五日，迺黃花岡七十二烈士殉義一週之辰，適解職歸來，謹爲文致祭於諸烈士之靈曰，嗚呼！在昔建夷，竊奪中土，凶德腥聞，天神怒。嗟我曠孫，降齊臺隸，含痛茹辛，孰階之厲。種族義彰，俊傑奮發，討賊義師，爰起百粵。航航諸子，氣振風雷，三日血戰，虜膽爲摧。昊天不弔，忽焉隕墮，碧血一抔，殲我明懿。寂寂黃花，離離宿莽，出師未捷，埋恨千古，不有先導，曷來茲，春雷一聲，萬壑蕃滋。越有五月，武漢師舉，蕩蕩白旆，大振我旅。天厭胡德，迺斬厥祚，廓清禹域，腥羶盡掃。成仁之日，距今一週，民國既建，用薦庶飴。虔告先靈漢饒光復，九京有知，庶幾瞑目。嗚呼尙饗！」

（附記一）湘帆任職行政院主計處時，行政院新聞局有一同事朱編審春華，號懷薰，男，湖南汝城人，係參加廣州三月二十九日黃花岡之役

而未死者，新聞局沈局長銜在任時，聞而重之，朱編審原爲薦任職，沈局長憫其年老將退休，升爲簡任職編審，俾可多得一些退休金，民國五十三年時七十歲。

（附記二）烈士李雁南之遺孀救濟事宜，中華民國六十三年五月七日中央日報第二版登載中央社臺北六日電：「中國大陸災胞救濟總會今天緊急通知香港救濟機構，立派專人，慰問香港薄扶林道心光盲人院的陳敬有老太太」。按陳敬有老太太在民國六十三年已高齡九十五歲，是黃花岡七十二烈士之一的李雁南之遺孀，自從李烈士爲革命獻身後，六十多年來子孫離散，有的已經死亡，有的下落不明，剩下她遺孀孑然一身，流落香港，經香港政府社會福利署把陳老太太安置在港島半山的薄扶林道心光盲人院，中國大陸災胞救濟總會已列入優先長期救濟，俾陳敬有老太太頤養晚年，以慰先烈在天之靈。

# 代售

## 中華民國第十八屆

### 國際影展特刊

彩色精印

每冊台幣 150 元 國外另加郵費  
 郵撥一四〇四四號中外雜誌社帳戶